**公 示**

因工作需要，经学校党支部、校长室讨论，拟聘 **袁鸿飞** 同志为学校后勤服务中心协作（专职安全）员，聘期一年。特此公示，如有异议，请于5日内向党支部、校长室反映。

常州市光华学校

2022年8月26日